

宏观调控“三管齐下”如投资仍过热将会再度加息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3/2021_2022__E5_AE_8F_E8_A7_82_E8_B0_83_E6_c41_63228.htm 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经济形势分析课题组发布权威报告称，当前经济工作重点是解决投资增长过快、流动性泛滥和货币贷款增长偏快问题，因此下一步宏观调控依然是“三管齐下”，即管住项目、管住资金、管住土地。报告还指出，当前货币政策的主要任务是弱化人民币升值预期，保持汇率长期基本稳定，与此同时，运用央行票据对冲、提高存款准备金率、加息和窗口指导等手段从总量和结构上继续紧缩流动性。如果投资继续高烧难退，需继续加息。报告认为，7月份，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和工业增长双双出现高位回落，出口继续小幅调整，经济快速增长的势头有所放缓，表明新一轮宏观调控取得初步成效。但新开工项目和贷款增速依然偏高，投资内在“导热”因素并未消除，因此宏观调控巩固期将会较长。当前经济运行中最突出的问题是投资增长过快。因此，短期内宏观调控的重点是坚决控制新开工项目，抑制投资过快增长。报告分析指出，严格控制新开工项目并坚决淘汰落后产能是一个直接有效的调控手段。下一步的调控思路应该是把对具体行业产能的调控让位给市场价格的自发配置，通过竞争性价格的波动来吸纳和淘汰落后产能（当前适当的通货紧缩有利于淘汰落后产能），政府则侧重于对环保、降耗和行业准入政策法规的制定和执行，着力于对新上项目的审批和核准，以及对落后产能的强制性淘汰，并在此基础上维持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此前，外界有观点认为，对于新开工项目的

清理属于行政调控手段，对此，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经济形势分析课题组李军杰认为，从本质上看，节能、环保、土地、安全等技术标准的建立和行业政策的健全，是对市场规则的健全和完善，同时也是我国宏观调控在项目管理手段方面从行政性调控向法律制度性调控转变的必要过程，不能简单地把这种调控手段与市场经济的发育和完善对立起来。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